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5

联合国同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行政和预算协调**第五委员会的报告****报告员：** 海尔·塞拉西·格塔丘先生（埃塞俄比亚）**一. 引言**

1. 2002年9月20日，大会第19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把题为“联合国同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行政和预算协调”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2002年10月3日和24日，第五委员会第6和第15次会议审议了这个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5/57/SR.6和15)。
3. 委员会在审议该项目时，面前有下列文件：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系统执行首长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预算和财政状况的统计报告(A/57/265)。

二. 决定草案 A/C.5/57/L.6 的审议情况

4. 10月24日，委员会第15次会议收到主席提交的题为“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预算和财政状况的统计报告”的决定草案(A/C.5/57/L.6)。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A/C.5/57/L.6（见第6段）。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系统 各组织预算和财政状况的统计报告

大会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转递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预算和财政状况的统计报告。¹

¹ A/57/265。